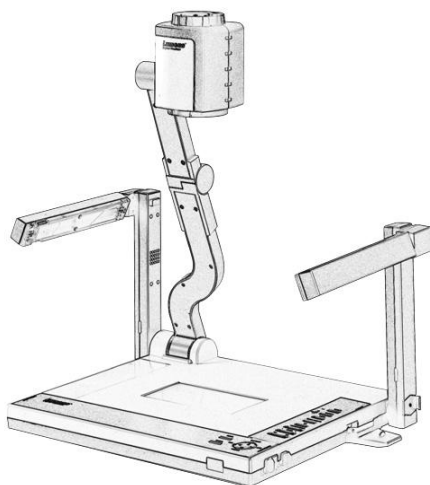


PS650 數 字 展 台 (Visual Presenter)

使用手冊-繁體中文



[重要]

更新版之快速使用手冊、各國語系的使用手冊、
軟體、趨動程式，請至 Lumens 網站下載
<http://www.lumens.com.tw/goto.htm>

目 錄

版 權 資 訊.....	3
第 1 章 安全指示	4
安全措施.....	4
EN55022 (CE 輻射) 警告.....	5
第 2 章 配件清單	6
第 3 章 產品操作說明圖.....	7
第 4 章 安裝與連接.....	9
4.1 系統連接圖.....	9
4.2 連接投影機或螢幕.....	10
4.3 連接電腦及使用 Lumens 軟體	10
4.4 連接互動式電子白板(IWB).....	11
4.5 同時連接投影機、2 台電腦及螢幕	11
4.6 連接電視	12
4.7 連接高畫質電視 (HDTV)	12
4.8 連接電腦使用 RS232	13
4.9 連接音源輸入及輸出	13
4.10 安裝應用軟體	14
第 5 章 開始使用	15
第 6 章 DIP 切換設定.....	16
6.1 連接投影機或螢幕時	16
6.2 連接電視時.....	17
第 7 章 控制面板/遙控器按鍵與螢幕菜單介紹.....	18
7.1 控制面板／遙控器按鍵功能說明	18
7.2 螢幕菜單	20
第 8 章 常用功能說明	23

8.1	我要切換影像來源 (SOURCE).....	23
8.2	我要切換來自電腦 1 / 電腦 2 的影像來源 (VGA).....	23
8.3	我要讓文字更清晰／圖片色彩層次豐富 (PHOTO/TEXT).....	23
8.4	我要放大/縮小 (ZOOM).....	24
8.5	我要自動對焦 (AF).....	24
8.6	我要調整亮度 (BRT).....	24
8.7	我要開關燈源 (LAMP).....	24
8.8	我要自動調整影像的最佳亮度及焦距 (AUTO TUNE).....	25
8.9	我要擷取影像 (CAPTURE)	25
8.10	我要瀏覽已擷取的影像.....	26
8.11	我要刪除已擷取的影像.....	26
8.12	我要設定關機自動刪除已儲存的影像(AUTO ERASE).....	26
8.13	我要平移即時影像的局部畫面 (PAN)	27
8.14	我要放映投影片(SLIDE SHOW)	27
8.15	我要影像比對(比較即時影像與儲存影像(PBP)	28
8.16	我要恢復出廠預設值(FACTORY RESET).....	29
8.17	我要設定／更改開機密碼 (LOCK DOWN)	29
8.18	我要調整播放的音量 (VOL).....	30
8.19	與電腦連結相關	31
8.19.1	我要在微軟小畫家插入圖片	31
8.19.2	我要在 <i>MS-Word</i> 插入圖片.....	31
8.19.3	我要改變 PS650 設定，然後擷取圖片在 <i>MS-Word</i>	32
8.19.4	我要設定 PS650 為 <i>Skype</i> 網路攝影機	34
8.19.5	我要將 PS650 當成 <i>PC Camera</i> (PC 攝影機)	35
8.19.6	我要將 PS650 設為卸除式磁碟	35
8.19.7	我要連接互動式電子白板	36
第 9 章 連接顯微鏡.....		37
第 10 章 收納機器		38
第 11 章 常見問題排除		39

版權資訊

版權所有© Lumens Digital Optics Inc.保留所有權利。

Lumens 為 Lumens Digital Optics Inc.正進行註冊的商標。

若未獲得 Lumens Digital Optics Inc 之書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複製、重製、或傳送本檔，除非因為購買本產品可複製本檔當備份。

為了持續改良產品，謹此保留變更產品規格，恕不另行通知。本檔內之資訊可能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為完整解釋或描述本產品如何使用，其他產品或公司的名稱可能會出現在本手冊中，因此沒有侵權之意。

免責聲明：對於本檔可能之技術或編輯錯誤或遺漏；提供本檔、使用或操作本產品而產生意外或關連性的損壞，Lumens Digital Optics Inc 恕不負責。

第 1 章 安全指示

設定及使用數字展台時，務必遵循下列安全指示：

1. 請勿將產品傾斜使用。
2. 請勿將數字展台置於不穩定的推車、臺面、或桌面上。
3. 請勿在水邊或熱源邊使用數字展台。
4. 僅使用廠商推薦的附屬裝置。
5. 請使用數字展台所標示的電源類型，如不確定適用電源類型時，請洽您的經銷商或當地電力公司。
6. 請將數字展台置於方便拔除插頭之處。
7. 操作插頭時，請務必遵循下列安全措施，以免產生火花或火災：
 - 插入插座前，請清除插頭上的灰塵。
 - 請將插頭插牢。
8. 切勿多個插頭共用牆上的插座、延長線、或多孔插座頭，以免造成火災或電擊。
9. 請勿將數字展台的電線置於容易踐踏之處，以免磨損或損壞電線或插頭。
10. 清理前請將數字展台的電源插頭拔下，請用濕布清潔，切勿使用液體或噴霧式清潔劑。
11. 請勿堵塞數字展台外殼的溝槽或開孔，因其有通風及避免數字展台機過熱的功能。切勿將數字展台機置於沙發、地毯、或其他柔軟的表面上；除非有適當的通風裝置，切勿以嵌入方式安裝數字展台。
12. 切勿將異物塞入機殼溝槽內，請勿以液體濺濕數字展台。
13. 除非使用手冊內特別指示，切勿自行操作本產品，開啓或移除外蓋可能產生危險電壓或其他危險，維修服務請洽合格服務人員。
14. 雷雨期間或長時間不用數字展台時，請將電源插頭拔下；請勿將數字展台或遙控器置於震動或發熱的物體上，例如汽車等等。
15. 如有下列情形，請將數字展台機的電源插頭拔下，並洽合格服務人員進行維修服務：
 - 電源線或插頭磨損或損壞時。
 - 數字展台遭液體、雨、或水濺濕時。

<注意>：遙控器使用錯誤型號的電池可能產生故障，請依相關照指示丟棄舊電池。

■ 安全措施

警告：為避免火災或電擊危險，切勿將本裝置暴露於雨中或濕氣中。

本數字展台附有接地式交流電插頭，此安全裝置可確保插頭插入電源插座，切勿摒

棄此安全裝置不用。

長時間未使用數字展台時，請將電源拔掉。

	<table border="1"><tr><td>注意</td></tr><tr><td>電擊危險</td></tr></table>	注意	電擊危險	
注意				
電擊危險				
注意：防止電擊，請勿擅自開蓋，機內無供客戶維修的零件，僅專業人員可進行維修。				
	此標誌表示裝置內含危險電壓，可能造成電擊危險。			
		此標誌表示使用手冊內含本裝置之重要操作及維修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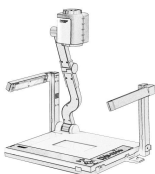
■ EN55022 (CE 輻射) 警告

本產品適用於商業、工業、或教育環境，不適用於居住環境。

本裝置為 A 級產品，用於居住環境可能造成無線干擾，使用者可能需採取適當措施防止。一般適用於會議室、會客室、或大廳。

第 2 章 配件清單

PS6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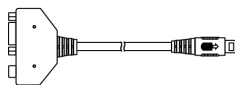


快速使用手冊

(其它語系請至網站上下載)



Extender 轉接線



VGA 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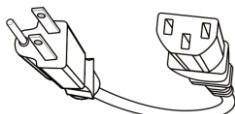
遙控器



音源線



電源線



外觀可能因國別不同

USB 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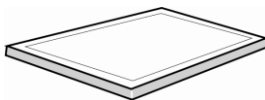
機器軟袋
(選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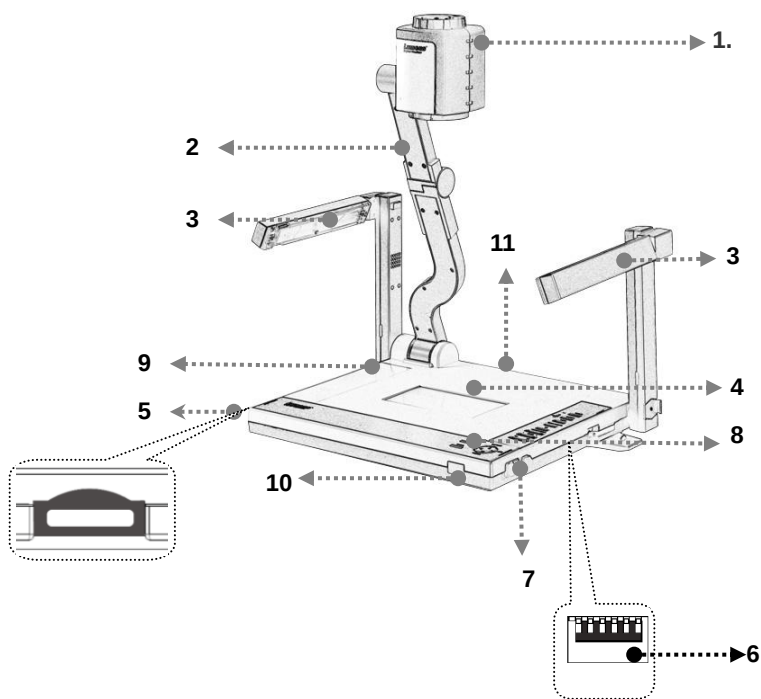
顯微鏡轉接頭
(選購)



背光板
(選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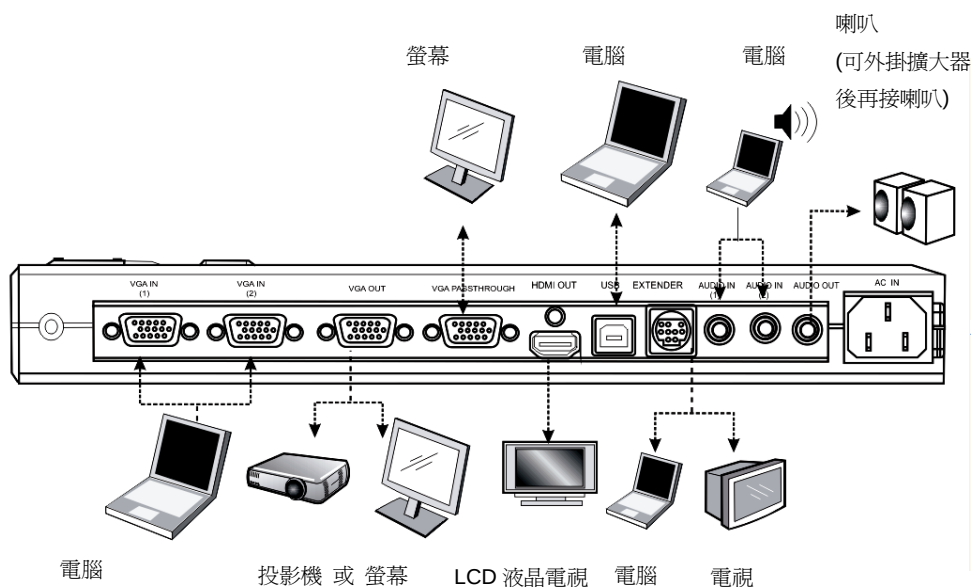
第 3 章 產品操作說明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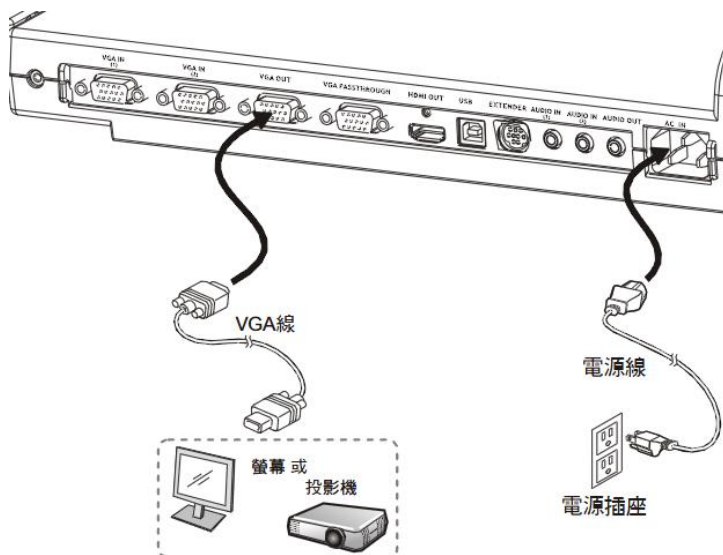
- | | |
|-------------|-------------|
| 1. 鏡頭 | 2. 鏡臂 |
| 3. 輔助照明燈及燈臂 | 4. 背光燈 |
| 5. 遙控器插槽 | 6. DIP 切換設定 |
| 7. 燈檯卡桿 | 8. 控制面板 |
| 9. 功能鍵操作說明 | 10. 遙控器接收器 |
| 11. 輸出入連接埠 | |

第 4 章 安裝與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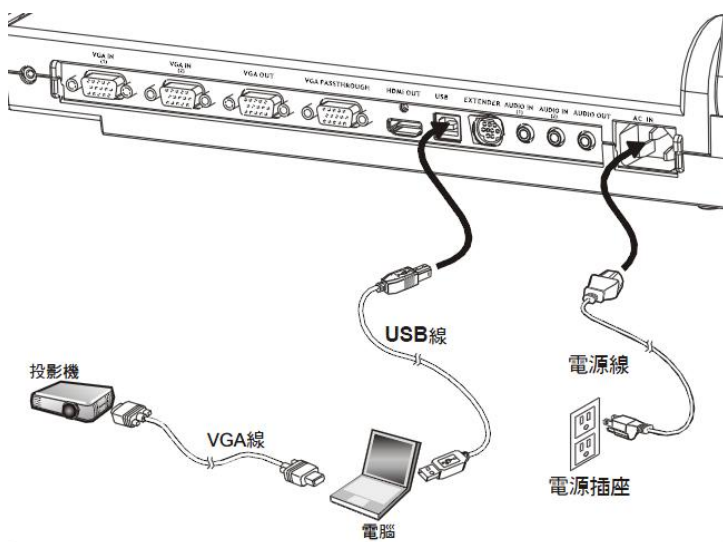
4.1 系統連接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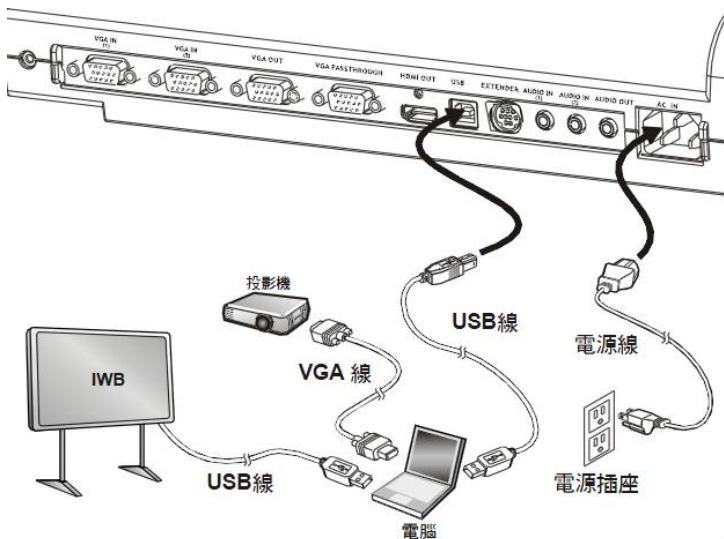
4.2 連接投影機或螢幕



4.3 連接電腦及使用 Lumens 軟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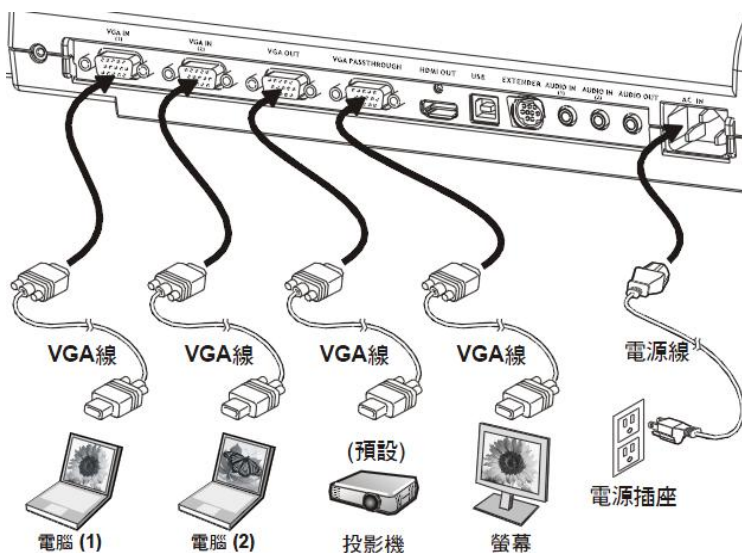


4.4 連接互動式電子白板(IW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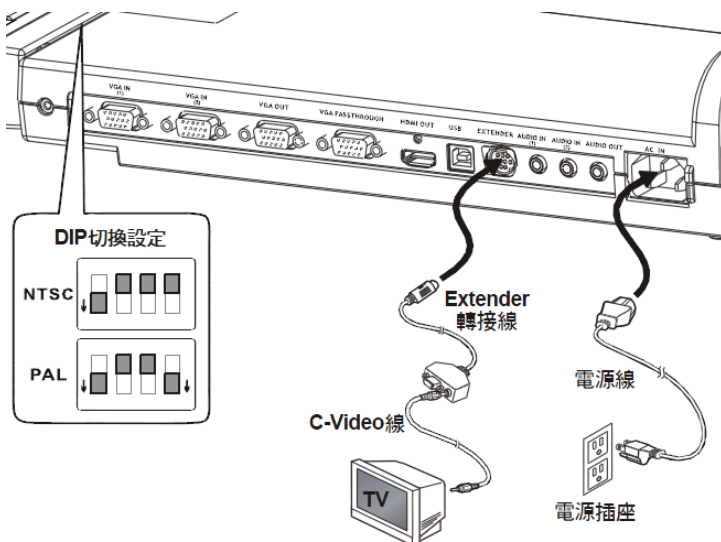
- 驅動程式及軟體可以至 Lumens 網站下載

4.5 同時連接投影機、2 台電腦及螢幕



- 按 [SOURCE] 按鍵可改變影像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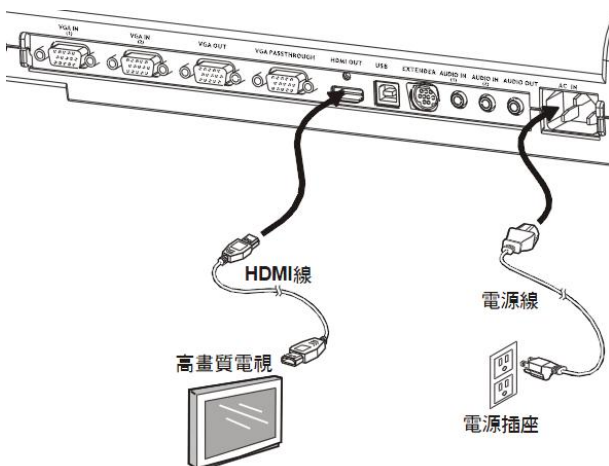
4.6 連接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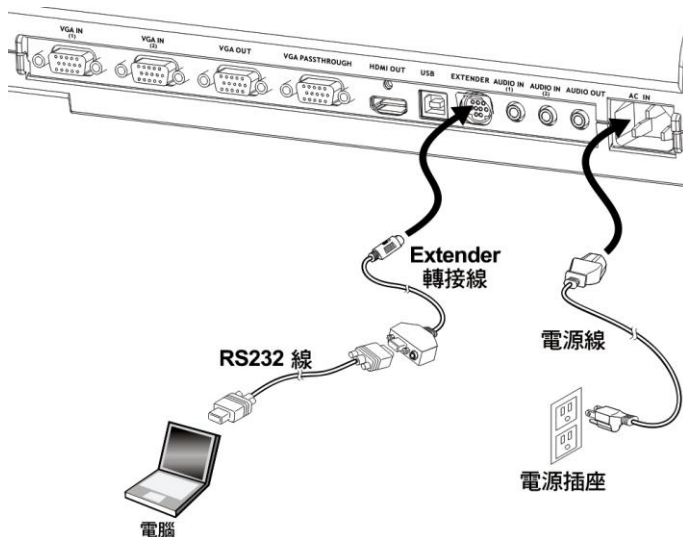
- NTSC：美國、台灣、巴拿馬、菲律賓、加拿大、智利、日本、韓國、墨西哥使用。
- PAL：其它國家或地區使用。
- DIP 切換設定，需重新開機才可生效。

<注意>: C-Video 與 VGA 無法同時支援，一旦啓用 C-Video，即不支援 VGA OU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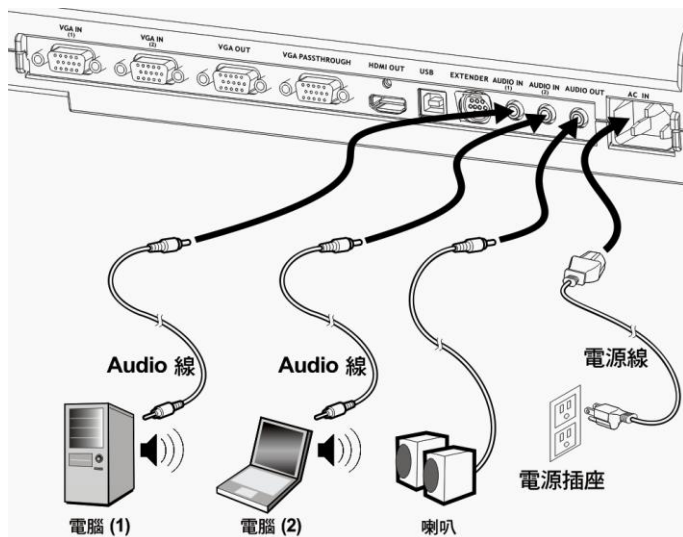
4.7 連接高畫質電視 (HDTV)



4.8 連接電腦使用 RS232



4.9 連接音源輸入及輸出



<說明>可加掛擴大器後再接喇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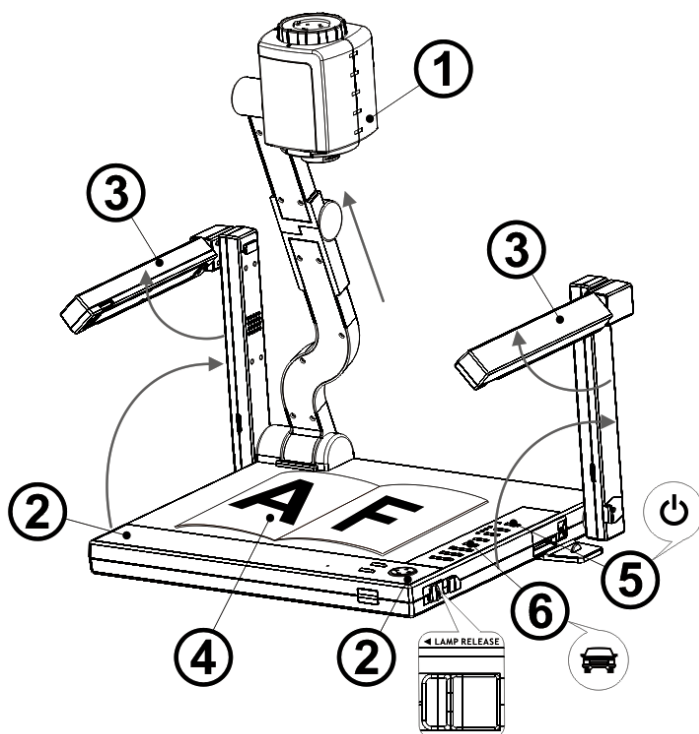
4.10 安裝應用軟體

在電腦上安裝 USB 驅動程式及應用軟體，你可以使用以下功能：

- 控制數字展台。
- 擷取影像、錄影功能。
- 在影像上加註解、做記號，並且存下來
- 支援全螢幕功能

<注意>:安裝步驟及軟體操作請參考軟體使用手冊。

第 5 章 開始使用



<注意>：鏡頭、燈架與燈的角度有限，當它轉至最大角度時，請勿再用力轉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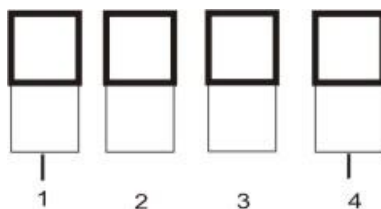
1. 拉起鏡頭及鏡臂，鏡頭對準展台中心。
 2. 請按住機身兩側的 [LAMP RELEASE] 卡桿，並將卡桿向前推，拉起燈架。
 3. 依箭頭方向將折疊式的燈架轉向平臺。
 4. 放置投影物件至鏡頭下。
 5. 按遙控器或控制面板 [POWER]  開啓電源。
 6. 按控制面板 [AUTO TUNE]  按鍵可調整影像至最佳化。現在你可以開始簡報。
 7. 若每次鏡頭被移動，請按遙控器上 [AF]  重新對焦。
- 若使用遙控器請對準遙控器接收器，並按下電源按鈕。
 - 打開電源後，燈源會自動亮起，控制面板上的 LED 顯示燈會快閃後持續亮燈，如果無亮燈請洽詢您的購買廠商。

第 6 章 DIP 切換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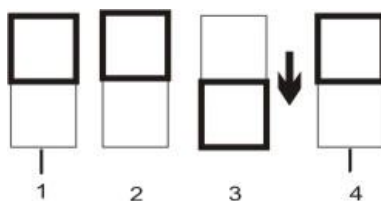
<注意>：所有 DIP 切換設定需重新啓動 PS650 後才可生效

6.1 連接投影機或螢幕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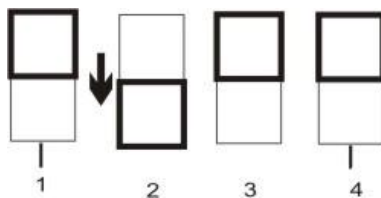
6.1.1 SXGA 60Hz 輸出(出廠預設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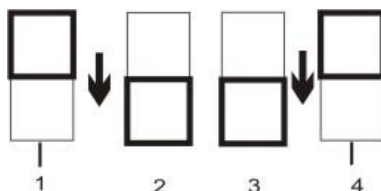
6.1.2 XGA 60Hz 輸出



6.1.3 HDTV 720P 60Hz 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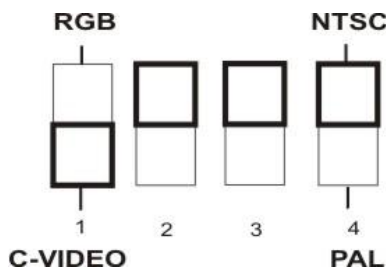


6.1.4 特殊模式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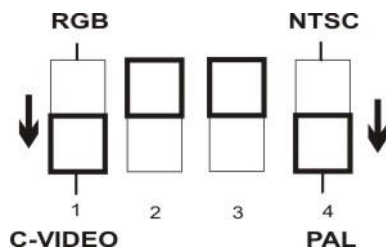


6.2 連接電視時

6.2.1 NTSC 設定：美國、台灣、巴拿馬、菲律賓、加拿大、智利、日本、韓國、墨西哥使用。



6.2.2 PAL 設定：其它國家或地區使用。



<說明>C-VIDEO 與 VGA 無法同時支援，一旦啓用 C-VIDEO，即不支援 VGA。

第 7 章 控制面板/遙控器按鍵與螢幕菜單介紹

7.1 控制面板／遙控器按鍵功能說明

<注意>: 在 C-VIDEO 狀態下無法顯示 OSD ; 而且部份的面板及遙控器按鍵會無法使用。

<說明>以下依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名稱	功能說明	操作方式
	開／關機。	遙控器/ 控制面板
◀,▶,▲,▼	左、右、上、下鍵選擇所需功能。	遙控器/ 控制面板
AF	自動對焦。	遙控器
AUTO TUNE	自動調整影像的最佳亮度及焦距。	控制面板
BRT+/-	調整影像亮度。	遙控器/ 控制面板
CAPTURE	擷取影像至內建記憶體。	遙控器/ 控制面板
DELETE	刪除內建記憶體中的影像。	控制面板
ENTER	進入/執行功能選項。	遙控器/ 控制面板
FREEZE	凍結影像，將目前影像暫停於螢幕上，再按一次解除	遙控器/ 控制面板
LAMP	1. 開啓燈 2. 關閉燈與開啓 Backlight 3. 關閉 Backlight	控制面板
MENU	開啓螢幕菜單/ 跳離菜單。	遙控器/ 控制面板

PAN	開啓/關閉畫面平移模式。 (在 0° /90° /180° /270° 時也可操作此功能)	遙控器/ 控制面板
PHOTO/TEXT	選擇影像/文字/灰階模式。	控制面板
ROTATE	畫面旋轉 0°/90°/180°/270°	遙控器/ 控制面板
SLIDE SHOW	以投影片模式播放或內建記憶體中的圖片或影片。	遙控器
SOURCE	切換不同的影像來源： 1. 即時影像(預設值)。 2. 內建記憶體。 3. 電腦。	遙控器/ 控制面板
VGA	切換來自電腦 1 或電腦 2 的影像來源。	遙控器/ 控制面板
VOL +/-	調整音量大小	遙控器
ZOOM +/-	放大及縮小影像。	遙控器/ 控制面板

7.2 螢幕菜單

<說明>：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MENU]，叫出螢幕菜單；預設值用底線粗體表示。

第一層 主項次	第二層 次項次	第三層 調整值	功能說明
顯 示 (Display)	自動調整 (Auto Tune)	<u>Enter</u>	影像最佳化處理。
	對焦 (Focus)	0~Max	左右鍵調整焦距。
	影像模式 (Mode)	<u>一般</u> /幻燈片/負片/顯微鏡	左右鍵選擇影像模式。
	圖片/文字 (Photo/Text)	<u>圖片</u> /文字/灰階	左右鍵選擇影像模式。
	圖片比對 (PBP)	<u>Enter</u>	按下[Enter]，執行圖片比對模式。
	夜視 (Night Vision)	開/ <u>關</u>	左右鍵選擇，夜視模式適用於較暗的環境。
	數位變焦 (Digital Zoom)	開/ <u>關</u>	左右鍵選擇開關 <u>數位變焦</u> 。
	燈 (Lamp)	<u>關</u> /臂燈/背光板	左右鍵選擇開關燈。
儲 存 (Storage)	影像播放 (Slide Show)	<u>Enter</u>	按下[Enter]以投影片模式播放內建記憶體中的圖片或影片。
	播放特效 (Slide Show Effect)	1. <u>關</u> 2. 百葉窗 3. 向右推展 4. 向下推展 5. 向左右推展 6. 向上下推展	左右鍵選擇影像換頁模式。
	播放時間 (Delay)	1. 0.5 秒 2. <u>1 秒</u> 3. 3 秒 4. 5 秒 5. 10 秒 6. 手動模式	左右鍵選擇影像換頁時間。 選擇手動模式可使用手動切換。

	影 像 畫 質 (Image Quality)	1. 高畫質 2. <u>一般畫質</u> 3. 低畫質	左右鍵選擇擷取影像及錄製影像的畫質。
	刪除全部檔案 (Delete All)	是/否	左右鍵選擇，再按[Enter]確認，刪除內建記憶體中的全部圖片。
	格式化 (Format)	是/否	左右鍵選擇，再按[Enter]確認執行內建記憶體格式化。
設定 (Setting)	擷取影像 (Capture)	1. <u>單張</u> 2. 連拍 3. 關閉	左右鍵選擇擷取影像模式。 (擷取單張 / 連續擷取 / 關閉擷取功能)
	擷取時間 (Capture Time)	1. <u>1 小時</u> 2. 2 小時 3. 4 小時 4. 8 小時 5. 24 小時	左右鍵選擇擷取影像時間。 <注意>當擷取影像模式設定為連拍時，才有作用
	擷取間隔 (Capture Interval)	1. <u>5 秒</u> 2. 10 秒 3. 30 秒 4. 1 分 5. 2 分 6. 5 分	左右鍵選擇擷取影像間隔。 <注意>當擷取影像模式設定為連拍時，才有作用
	USB 傳輸 (USB Transfer)	1. <u>攝影機</u> 2. 儲存裝置	左右鍵選擇 USB 傳輸模式。 1.攝影機:PS650 的即時影像 2.儲存裝置:內建記憶體，以讀取檔案。
	自動曝光 (AE)	<u>開</u> /關	不管外部環境因素，使亮度表現最佳化；使用左右鍵選擇。
	自動白平衡 (AWB)	<u>Enter</u>	不管外部的光源及顏色影響，使畫面顏色表現正確；按下[Enter]立即執行。
	音量 (Volume)	0~ Max	使用左右鍵調整音量。

進階設定 (Advance)	語言 (Language)	1. <u>English</u> 2. 繁體中文 3. Deutsch 4. Français 5. Español 6. Русский 7. Nederlands 8. Suomi 9. Polski 10. Italiano 11. Português 12. Svenska 13. ČESKY	英文 繁體中文 德文 法文 西班牙文 俄文 荷蘭文 芬蘭文 波蘭文 義大利文 葡萄牙文 瑞典文 捷克文 在語言(Language)選項上，左右鍵選擇語言，移動到選項時動作。
	輸出模式 (Output Mode)	1. SXGA 2. XGA 3. UXGA 4. 720P 5. 1080P	根據不同的 DIP 切換設定，提供出不同的輸出模式。
	密碼鎖定 (Lock Down)	開/關	左右鍵選擇開關密碼鎖定。選擇「開」，可設定開機密碼。
	自動刪除 (Auto Erase)	開/關	左右鍵選擇開關自動刪除，選擇「開」，關機時會自動刪除已儲存的影像。
	載入設定 (Preset Load)	是/否	依目前的影像模式，讀取其設定值。左右鍵選擇，再按 [Enter] 確認。
	儲存設定 (Preset Save)	是/否	依目前的影像模式，儲存其設定值。左右鍵選擇，再按 [Enter] 確認。
	出廠設定 (Factory Reset)	是/否	左右鍵選擇，再按 [Enter] 確認，立即恢復出廠預設值操作。

第 8 章 常用功能說明

8.1 我要切換影像來源 (SOURCE)

影像來源的預設值是**即時影像**，要改變設定請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SOURCE]，PS650 會在以下三種模式輪流切換：

1. 即時影像(預設值)。
2. 內建記憶體。
3. 電腦。

8.2 我要切換來自電腦 1 / 電腦 2 的影像來源 (VGA)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

1. 按 [VGA] 切換來自電腦 1 或電腦 2 的影像來源。

[說明] 請參考[第 4 章 安裝與連接 4.5 同時連接投影機、2 台電腦及螢幕](#)

8.3 我要讓文字更清晰／圖片色彩層次豐富 (PHOTO/TEXT)

[PHOTO/TEXT] 的預設值是 PHOTO (圖片模式)，要改變設定可以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

- [圖片](預設值)：適用於彩色圖片與圖文混合文件，可讓色彩豐富。
- [文字]：適用於純文字文件，可讓文字更清晰。
- [灰階]：適用於黑白圖片，可讓灰階層次明顯。

若使用**控制面板**：

1. 按 [PHOTO/TEXT] 切換模式。

若使用**遙控器**：

1. 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選取要 [顯示]。
3. 按 [▼] 選 [圖片/文字]。
4. 按 [◀] 或 [▶] 選擇 [圖片/文字/灰階] (請參考[上節說明](#)做最好的選擇)。
5. 按 [MENU] 離開。

8.4 我要放大/縮小 (ZOOM)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ZOOM +] 放大影像。
2.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ZOOM -] 縮小影像。

8.5 我要自動對焦 (AF)

1. 使用遙控器按 [AF] 執行自動對焦。

8.6 我要調整亮度 (BRT)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BRT +] 調亮
2.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BRT -] 調暗

8.7 我要開關燈源 (LAMP)

燈源預設值是開，若使用遙控器：

1. 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至 [顯示] 選單。
3. 按 [▲] 或 [▼] 至 [燈] 。
4. 按 [▶] 或 [◀] 選 [臂燈 / 背光板 / 關]。
5. 按 [MENU] 離開。

燈源預設值是開，若使用控制面板：

1. 按 [LAMP] 切換開關。

8.8 我要自動調整影像的最佳亮度及焦距 (AUTO TUNE)

若使用控制面板

1. 按 [AUTO TUNE] 執行。

若使用遙控器：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至 [顯示] 選單。
3. 按 [▼] 至 [自動調整] 。
4. 按 [ENTER] 執行。
5. 按 [MENU] 離開。

8.9 我要擷取影像 (CAPTURE)

8.9.1 設定擷取的影像品質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至 [儲存] 選單。
3. 按 [▼] 至 [影像畫質]。
4. 按 [▶] 或 [◀] 選 [高畫質 / 一般畫質 / 低畫質]。
5. 按 [Menu] 離開。

8.9.2 連續擷取設定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至 [設定] 選單。
3. 按 [▼] 至 [擷取影像]。
4. 按 [▶] 或 [◀] 選 [連拍]。
5. 按 [▼] 至 [擷取時間]；按 [▶] 或 [◀] 選設定時間。
6. 按 [▼] 至 [擷取間隔]；按 [▶] 或 [◀] 選設定時間。
7. 按 [MENU] 離開。

8.9.3 擷取影像並儲存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CAPTURE] 擷取影像並儲存。

<說明>若連續擷取設定為[連拍]，按 [CAPTURE] 可連續擷取影像，再按 [CAPTURE] 可離開連拍功能。

8.10 我要瀏覽已擷取的影像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SOURCE]，顯示所有已擷取的影像縮圖。
2. 按 [▲] 或 [▼] 或 [◀] 或 [▶] 選取要瀏覽的縮圖。
3. 按 [ENTER] 全螢幕顯示影像。
4. 按 [▶] 或 [◀] 觀看上下張影像。
5. 按 [SOURCE] 離開。

8.11 我要刪除已擷取的影像

1. 使用控制面板按 [SOURCE]。
2. 按 [▲] 或 [▼] 或 [◀] 或 [▶] 選取要刪除的縮圖。
3. 按 [DELETE] 跳出 [刪除檔案] 視窗。
4. 按 [▶] 或 [◀] 選擇 [是] (預設為否)。
5. 按 [ENTER] 刪除所選取圖片。
6. 按 [SOURCE] 離開。

8.12 我要設定關機自動刪除已儲存的影像(AUTO ERASE)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至 [進階設定] 選單。
3. 按 [▲] 或 [▼] 至 [自動刪除]。
4. 按 [▶] 或 [◀] 選 [開]。
5. 按 [MENU] 離開。
6. 關機時，會自動清除所有已儲存的圖片。

8.13 我要平移即時影像的局部畫面 (PAN)

若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

1. 按 [PAN] 進行平移畫面模式。
2. 按 [▲] 或 [▼] 或 [◀] 或 [▶] 移動觀看局部放大的影像。
3. 按 [PAN] 離開局部放大模式。

8.14 我要放映投影片(SLIDE SHOW)

8.14.1 設定要播放的特效：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選至 [儲存] 選單。
3. 按 [▼] 至 [播放特效]。
4. 按 [▶] 或 [◀] 選擇影像換頁模式[關 / 百葉窗 / 向右推展 / 向下推展 / 向左右推展 / 向上下推展]。
5. 按[MENU]離開。

8.14.2 設定播放時間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選至 [儲存] 選單。
3. 按 [▼] 至 [播放時間]。
4. 按 [▶] 或 [◀] 選擇影像換頁時間 [0.5 秒/1 秒/ 3 秒/ 5 秒/ 10 秒/手動模式]。
5. 按 [MENU] 離開。

8.14.3 執行 / 停止 播放影像

<注意>單張超過 8MB 以上不能播放，在播放時可使用 [ROTATE] 功能，使影像翻轉。

若使用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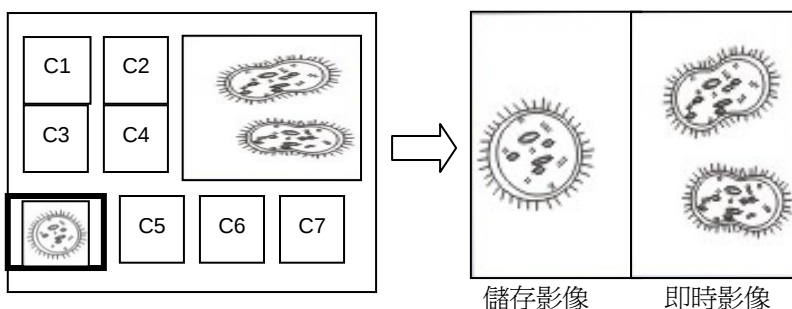
2. 按 [SLIDE SHOW] 開始播放。
3. 再按一次 [SLIDE SHOW] 停止播放。

若使用控制面板

1. 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選至 [儲存] 選單。
3. 按 [▼] 至 [影像播放]。
4. 按 [ENTER] 執行。
5. 若要停止播放，重覆執行第 1 項至第 4 項步驟。

8.15 我要影像比對(比較即時影像與儲存影像(PBP))

此功能會將即時影像與儲存影像，做左右二邊相互比較、對照。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

1. 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選至 [顯示] 選單。
3. 按 [▼] 選至 [圖片比對]。
4. 按 [ENTER] 進入 PBP 選圖畫面。
5. 按 [▲] 或 [▼] 或 [◀] 或 [▶] 選擇要做比較的圖檔。
6. 按 [ENTER] 執行影像比對。
7. 按 [▶] 或 [◀] 左右移動影像(只對已擷取影像)。
8. 按 [MENU] 回到影像縮圖。
9. 按 [SOURCE] 離開。

8.16 我要恢復出廠預設值(FACTORY RESET)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選至 [進階設定] 選單。
3. 按 [▼] 選至 [出廠設定]。
4. 按 [▶] 或 [◀] 選 [是]。
5. 按 [ENTER] 執行。

8.17 我要設定／更改開機密碼 (LOCK DOWN)

8.17.1 設定開機密碼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選至 [進階設定] 選單。
3. 按 [▼] 至 [密碼鎖定]。
4. 按 [▶] 或 [◀] 選擇 [開]。
5. 畫面出現如下圖：



6. 輸入密碼

限制由控制面板上輸入，不可使用 [POWER] 及 [ENTER] 按鍵，其它鍵都可以當密碼輸入，限制 2 個。舉例我可以按 [SOURCE] +[MENU] 作為設定的密碼。

<說明>輸入時畫面會出現*符號，請務必記得你輸入的按鍵順序。

7. 輸入完成後按 [ENTER] 。
8. 跳出確認畫面如下圖，請再輸入一次密碼。



9. 輸入完成後按 [ENTER] 。

若密碼正確則結束，若密碼錯誤則出現錯誤畫面請依照畫面指示執行。

8.17.2 更改開機密碼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選至 [進階設定] 選單。
3. 按 [▼] 至 [密碼鎖定]。
4. 按 [▶] 或 [◀] 選擇 [關]，取消開機密碼設定功能。
5. 按 [▶] 或 [◀] 選擇 [開]，重新啟動開機密碼設定功能，執行步驟請參

考 [第 8 章 常用功能說明 8.17.1 我要設定／更改開機密碼之步驟 5 至 8](#)

8.18 我要調整播放的音量 (VOL)

若使用遙控器：

1. 按 [VOL+ / VOL-]，調整音量大小。

若使用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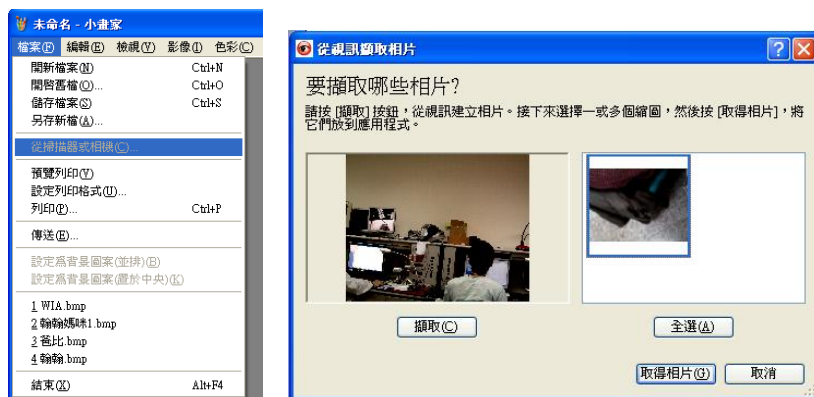
1. 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選至 [設定] 選單。
3. 按 [▼] 至 [音量]。
4. 按 [▶] 或 [◀] 調整音量大小。
5. 按 [MENU] 離開。

8.19 與電腦連結相關

與電腦連結，請務必先完成 USB 線連接及安裝驅動程式，請參考本手冊之 [第 4 章 安裝與連接 4.3 連接電腦及使 Lumens 軟體](#)

8.19.1 我要在微軟小畫家插入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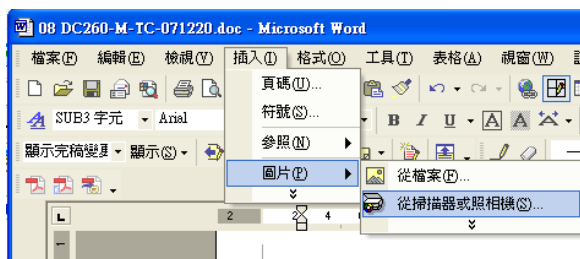
1. 在**小畫家**中點選 [檔案／從掃描器或照相機]，如下左圖。



2. 點選 [取得相片] 即完成，如上右圖。

8.19.2 我要在 MS-Word 插入圖片

1. 在**MS-Word** 中點選 [插入／圖片／從掃描器或照相機]。



2. 選擇裝置 [Visual Presenter V2] 及點選 [自訂插入]。



3. 點選 [取得相片] 即完成。



8.19.3 我要改變 PS650 設定，然後擷取圖片在 MS-Wor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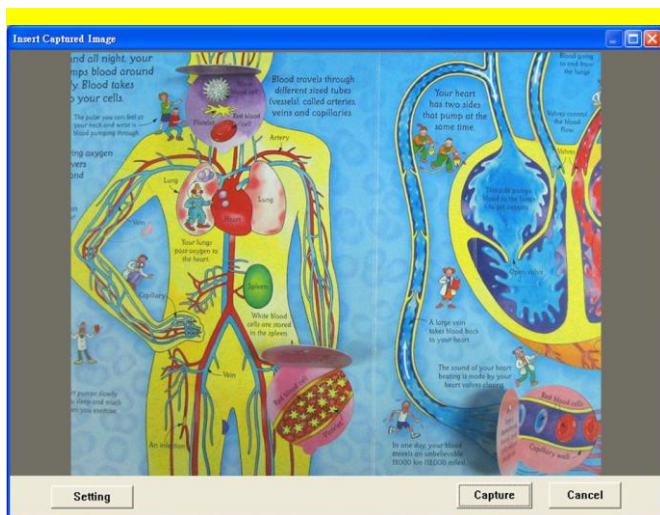
1. 在 **MS-Word** 中點選 [插入／圖片／從掃描器或照相機]。



2. 選擇裝置 [Visual Presenter V2 TWAIN] 及點選 [自訂插入]。



3.跳出即時影像的視窗，如下圖：



4.按 [Setting]

跳出 Camera Settings 視窗，可調整即時影像，按鍵使用方法同遙控器及機身上的控制面板，請參考[第 7 章 控制面板/遙控器按鍵與螢幕菜單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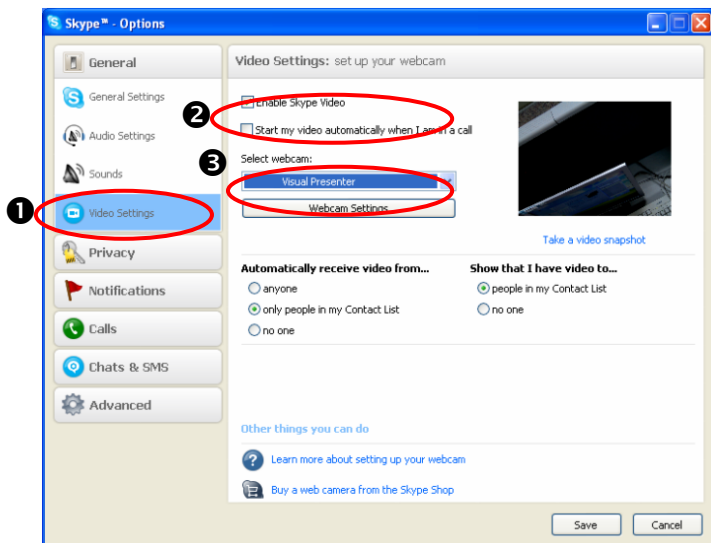
5.按 [Capture] 擷取圖片在 **MS-Word**。

6.按 [Cancel] 離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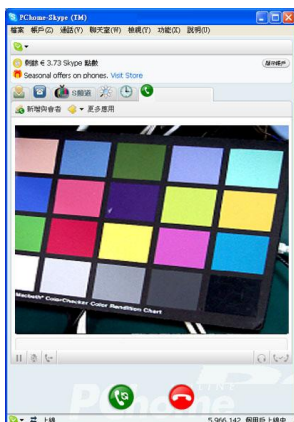
8.19.4 我要設定 PS650 為 Skype 網路攝影機

PS650 可作為網路通訊軟體如 **Skype** 或 **MSN** 的網路攝影機使用，以下操作以 **Skype** 為例：

1. 開啓 **Skype** 進入 [功能] 中的 [設定選項]。
2. 選擇 [視訊設定]，設定當我在通話中 [自動打開視訊] 及選擇網路攝影機 [Visual Presenter V2]，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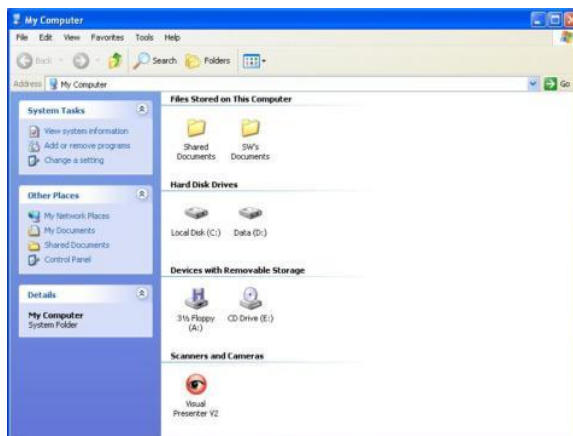


3. 開始撥號給連絡人，雙方接通後，**Skype** 會出現視訊畫面。



8.19.5 我要將 PS650 當成 PC Camera (PC 攝影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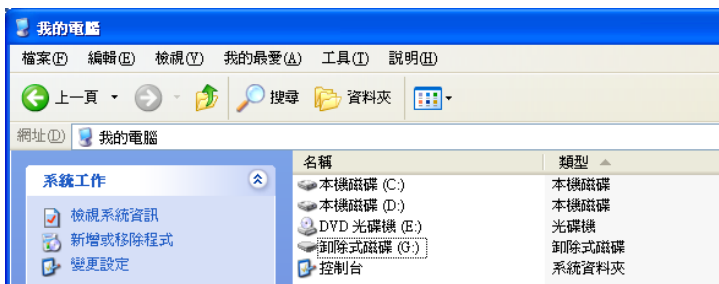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選至 [設定] 選單。
3. 按 [▼] 至 [USB 傳輸]。
4. 按 [▶] 或 [◀] 選 [攝影機]。
5. 電腦會跳出 [Visual Presenter V2]，如下圖



6. 點選 [Visual Presenter V2] 後完成。

8.19.6 我要將 PS650 設為卸除式磁碟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選至 [設定] 選單。
3. 按 [▼] 至 [USB 傳輸]。
4. 按 [▶] 或 [◀] 選 [儲存裝置]。
5. 按 [MENU] 離開。
6. 電腦螢幕會自動跳出 [卸除式磁碟]。



<注意>若選【儲存裝置】會無法使用【擷取影像】，故建議使用完此功能後，請依下列步驟重新設回【攝影機】。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2. 按 [▶] 或 [◀] 選至 [設定] 選單。
3. 按 [▼] 至 [USB 傳輸]。
4. 按 [▶] 或 [◀] 選 [攝影機]。
5. 按 [MENU] 離開。

8.19.7 我要連接互動式電子白板

與各品牌的互動式電子白板搭配使用，請至 Lumens 網站 (<http://www.lumens.com.tw/goto.htm>) 下載相關使用手冊。

第 9 章 連接顯微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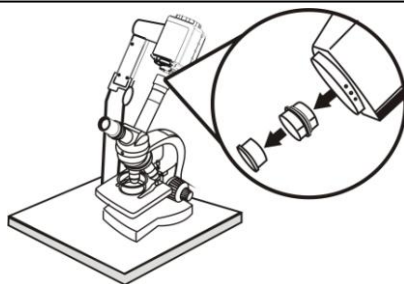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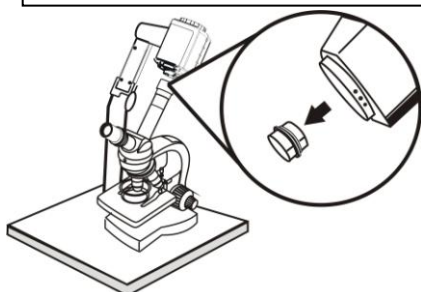
1 選購的**顯微鏡轉接頭**安裝於顯微鏡

<注意>請挑選適用的**顯微鏡轉接頭**，**顯微鏡轉接頭**配件適用於目視鏡尺寸約 $\varnothing 28\text{mm}$ 、 $\varnothing 31\text{mm}$ 、 $\varnothing 33\text{mm}$ 、 $\varnothing 34\text{mm}$ 。

2 將 PS650 鏡頭與**顯微鏡轉接頭**接合

若目視鏡約為 $\varnothing 33\text{mm}$ 、 $\varnothing 34\text{mm}$ 只需裝 1 個印有 Lumens 的**顯微鏡轉接頭**。

若目視鏡約為 $\varnothing 28\text{mm}$ 或 $\varnothing 31\text{mm}$ 請裝 2 個**顯微鏡轉接頭**(1.印有 Lumens 的**顯微鏡轉接頭** 2.依目視鏡約 $\varnothing 28\text{mm}$ 或 $\varnothing 31\text{mm}$ 選用適合的**顯微鏡轉接頭**。)



3 選擇**[顯微鏡]**模式

3.1. 若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

3.1.1. 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3.1.2. 按 **[▶]** 或 **[◀]** 選至 **[顯示]**。

3.1.3. 按 **[▼]** 選 **[影像模式]**。

3.1.4. 按 **[▶]** 或 **[◀]** 選至 **[顯微鏡]**。

4 若畫面不清楚

4.1. 請調整**顯微鏡**對焦。

4.2. 請按**遙控器** **[AF]** 鍵，執行自動對焦。

5 放大/縮小

5.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Zoom +]** 放大影像。

5.2.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Zoom -]** 縮小影像。

<注意>建議使用完**顯微鏡**模式，請重新設回一般模式。

1. 使用**遙控器**或**控制面板**按 **[MENU]** 進入螢幕菜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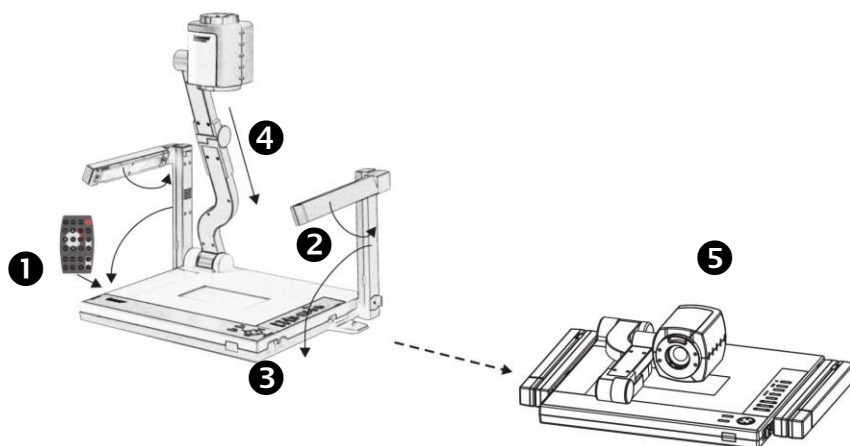
2. 按 **[▶]** 或 **[◀]** 選至 **[顯示]**。

3. 按 **[▼]** 選 **[影像模式]**。

4. 按 **[▶]** 或 **[◀]** 選至 **[一般]**。

第 10 章 收納機器

1. 將遙控器插入本機左方插槽。
2. 兩側燈臂轉回定位。
3. 燈臂往下拉回卡榫。
4. 鏡臂往內折，調整鏡頭與平台平行
5. 最後折疊好如下圖。



第 11 章 常見問題排除

本章說明使用 PS650 時常遭遇的問題，提供建議解決方案，仍無法解決問題時，請洽經銷商或服務中心。

編號	問題	解決方法
1	開機無電源	請確認有無插入電源線。
2	PS650 無影像輸出	1. 檢查電源。 2. 檢查接線，參考本手冊 第 4 章 安裝與連接 。 3. 檢查訊號源[Source]，參考本手冊 第 8 章 常用功能說明 8.1 我要切換影像來源 。 4. 檢查投影機的來源設定，參考投影機使用手冊。 5. 檢查 DIP 切換設定是否正確，相關設定請參考本手冊 第 6 章 DIP 切換設定 。
3	無法對焦	可能與文件太近，按遙控器或控制面板 [Zoom -]或拉開鏡頭與文件的距離，之後再按遙控器上的[AF]。
4	影像被切邊	檢查投影機的 Auto Image，請參考投影機使用手冊
5	若忘記開機密碼	請洽經銷商或服務中心。
6	Visual Presenter V2、Ladibug™ 及其它應用程式無法同時使用	Visual Presenter V2、Ladibug™ 及其它應用程式無法同時使用，一次只能開啓一個應用程式。請關閉已開啓的應用程式，再開啓欲使用的應用程式。